中国与外部世界

——关于美国学者研究中国的一些感想

王湘云

“东方是东，西方是西，东西两方永远也撞不到一起。”如果再用这句古老的谚语来形容东西方世界的话，听起来就像讲笑话。但历史上有很长的一段时间，东、西两方的确是两个全然不同的世界。对于中国人来说，中国即“天下”；而对于大英帝国，中国则在“远东”。只是偶然有一些商人或传教士来到这片遥远而陌生的土地，留下了零星的记录，其中创造了十分新奇的，好的或者是坏的形象。然而自19世纪中叶东、西方在中国沿海相撞之后，中国显得大不如以前了。人们不可避免地要问：中国与外部世界到底存在着什么样的关系？西方所扮演的角色与中国所发生的变化之间到底存在着什么关系呢？一百多年以来，学者们进行了多种探索，为我们提供了一个阶梯，使我们能站得高一点来回答这些问题。与此同时，我们又要警惕自己不要片面理解而离开事实更远。如今美国史学家对于中国的研究成果本身也可以成为我们研究原始资料以外的一项重要课题了。这篇文章主要想谈一下我从美国学者研究中国涉外关系上学到了一些什么。

外交方面的探索

莫尔斯（H.B.Morse）所著《中华帝国的国际关系》可以视作是20世纪早期对中国外交史研究的一项突出成就。莫氏（1855—1934）于1874年从哈佛大学毕业，与同班另外三人被吸收到英国占统治地位的“中华帝国海关处”工作。他曾在上海、北京、天津、杭州、广州等地都工作过一段时间。①他所撰写的许多事件都是他亲身参与，也是他真正感兴趣的。用他自己的话说：“要写一部关于本世纪即将结束时所发生的最激动人心的一些事件，对它进行绘声绘色、细致翔实的记录的欲望是如此的强烈。”他利用英国官方档案，作了大量的工作。他工作严谨，力求细节真实。他的书不仅是一部引人注目的叙述史书，而且把同一时期所发生的许多事件摆在一起，可供他人比较之用。因为他清楚“对于一个严肃的历史学科的学生来讲，一个重要的目的就是找出事件的原因和当事者的动机。”②

他根据背景与各个事件，把英国官方档案整理得较有条理。他的“三部曲”是依据三个时期来划分，分别为“冲突”（Conflict，1834—60），“屈服”（Submission，1861—93）与“被统治”（Subjsction，1893—1911）。历史学家的英国立场可以从副标题与所用日期上反映出来。他从1834年纳皮尔男爵（Lord Napier）到达广州写起。一开始，中、西方之间的矛盾冲突就给了莫氏极深刻的印象。几乎他所写的每一事件都暴露出双方两种不同的机构和反映出两种相背驰的态度。他称1860年“北京条约”为对二十二年冲突的“最后调节”。

从1860年至1894年中日甲午战争被他称之为“屈服时期”，是因为他看到了从整体上中国的中央政府被迫接受了各项条约，屈服地执行那些条款，尽管半自治的各省区企图重新获得在战争和条约中失去的征税与行政的权利。在“被统治时期”，他观察到欧美列强的强求，百日维新、义和团运动、清政府对日俄战争在中国领土上进行的无能，以及清王朝的被推翻。而留给新诞生的共和国的“遗产”不过是一个向外国列强屈服投降的地位。③这是一个什么样的惨状！19世纪中期对于中国，和西方对中国的印象来讲，似乎都是一个转折点。以前对于中国的记录是混杂不一的：一些人感到新奇有趣，谈与中国友谊的价值；另一些人在中国只见到愚昧无知。但是从中国军队在鸦片战争中被英国打败以后，中国的软弱无能受到外国的蔑视。的确，对于中国，国际关系开始由西方占绝对优势，中国人感受到了苦痛；此后，中国在西方的形象改变了。但将1840或1860当作传统中国与现代中国的分界点，还是有争论的。而1895年当中国败于日本给予中国更大的震动：因为日本是中国的邻国，而且从未被中国真正瞧起过。

关于分期问题，我喜欢莫氏的态度。他注视着一系列事件的过程，而将1860年条约当作25年后冲突的一个结局。在中国学习中国历史，1840年是一个非常重要的转折点。对于所有的历史事件来说，都很难讲有一个绝对的分界点。一个历史学家可以根据他自己的目的与材料来选择一个日期以便说明问题。

莫氏尽他所能利用了材料。我很钦佩他在写历史方面的成就。他的书成为后来学者们的指南。一个典型的例子即费正清（J.K.Fairbank，1907—1991）。他是一个多产家型的“大儒”，中国人称他为“中国通”，而美国人称他为“美国的中国研究之父”。④当费氏在哈佛读书时，从英国来的教师韦伯斯特（C.K.Webster）让他从《中华帝国外交史》着手进行中国研究。是莫氏的书以及他在牛津与莫氏的晤谈启发了他选择“海关及其起源”作为他研究课题，因为他意识到“海关是条约港口的关键机构”，并且哈特（I.G.Hart）还有一些重要文件莫氏想用还没能用上。费氏感到他找到了莫氏这个“精神上的父亲，甚至祖父”。他确实继承了莫氏的事业。

费氏研究从海关入手而进入中国研究的领域，这就使得他没有走19世纪汉学家的老路。而他开始研究中国也像19世纪西方人所作的那样，主要是从大英帝国的角度来看待中国。他在牛津大学的论文1936年已经完成，但修改稿到1953年才发表。题为《贸易与中国沿海的外交》。据说这是他所有书中利用最多原始材料并作了最详尽研究的一本学术著作，成为“经典”。

他提出的一个问题是“条约制度是如何创立的？”⑤他开始从英国方面而走向对中国方面的理解。他想知道中国政府如何执行条约，特别是对外关系方面。他的材料来源很值得注意，特别是那些刚刚发表的或尚未发表的文件，中文、日文或西文的都有。他展现了条约制度的历史背景，并写出条约港口的细节。他讲解了清朝的政策，并对中外关系作了概况性总结。19世纪条约取代了朝贡。朝贡是历史上中国与“野蛮民族”之间的一种“外交”媒介。对于中国统治者，重要的是道义上的价值和政治上的特权；对于“野蛮人”，则为重要的物质价值和经济利益。中国人之所以能接受“野蛮人”的统治只是因为儒家传统政治结构没有被破坏。无论是中国人或“野蛮人”统治中国，朝贡始终保持下来。这种“农业—官僚国家”也可以满洲为首，以后甚至可以在一些地区由英格鲁——撒克逊人参与，只要是汉族的地主—绅士—官僚保持住他们传统的地位。这种在条约港口所实行的“中西联合专权”的行

政机构绝不是西方的发明创造，而就像在谈判中双方都得屈从于当地的传统势力。费氏强调了朝贡与条约制度的继承性，同时他也注意到朝贡表示了中国的尊严，而条约则代表了外国占支配地位的一个新阶段。这种权力平衡的转移由内部转到了外部。⑥

与莫氏相比，费氏不仅勾稽爬梳了史料，而且提出了一套理论。用他自己的话说，“作历史研究之所以能引人入胜之处就在于人们对于抽象理论的追求引导着你作出概括来。而对着无数的零星片断，你寻找一个可知的公式去概括它们……你寻找它在更为广阔的模式上的意义。”⑦他的概括有助于理解中国。可能也正由于这个理论的影响，它也遇到了质疑，需要加以修正与补充。比如有人要问是否所有的中国统治者都不重视物质价值？或者，如果中国的对外关系都是建立在汉族地主一士大夫传统地位的基础上，那么这种地位变化了没有？如果有，什么时候发生的，靠什么力量，怎么发生的？

莫氏之后，费氏对于主要在中国沿海一带实行的条约制度作了精辟的研究。加之，他明智地将条约与朝贡制度联系起来。在晚清时期，中国有过一场关于国防的重点放在北部、西北部内陆地区，还是放在东部和南部沿海的争论。因为19世纪下半叶在中国西北部也发生了严重的问题。莫氏只描写了满族的军事组织，他偶而对满族官员和他们的中国同僚进行一些比较，但都是作为个别现象。他没有特别注意满族作为中国统治者这个事实来加以分析。费氏则考虑到满族的地位和作用，并概括出了理论，很可能他受到拉铁摩尔（O. Lattimore，1900—1989）的启发。拉氏在中国与内亚民族关系的研究方面做出了很大成绩。

在其《中国的内亚边境》（牛津大学出版社，1940），拉氏追溯了汉人与周围非汉民族之间文化上不同的根源。他曾到中国内地，蒙古、东北和西北地区。他曾几次亲自骑骆驼随商队旅行。由此，他观察的角度多多少少是从内亚方面出发而大大超过了文献材料。他的书不是讲清史，但是在中国与内亚整个历史的背景下，很有助于我们更好了解中国文化，特别是传统的汉族对待非汉族的态度以及双方之间的关系。

本世纪60年代对于传统的中国涉外制度方面又有了进一步的研究。在三次学术会议的基础上，《中国的社会秩序》一书于1969年出版。中国对外关系的特点被总结为“以己为中心的等级制（Concentric hierarchy）”，与中国有关系的国家地区主要被分为三个圈：汉化圈、内亚与外部圈。理论上，所有的非汉民族都应向“天子”朝贡，但理论往往与实际不符。⑧书中还提到当“野蛮人（戎狄）”在外不服帖时，在内往往要发生起义。这里我们看到所下的结论更加全面，而且将中国的外部秩序与其内部秩序紧紧地联系在一起来考虑。在这样的历史背景下去理解清代的中国还是有必要的。

孔菲立（P. A. Kuhn）指出这个结论不外乎是一个旧有的中国观点“内忧外患”。西方的史学家只是借用了这个观点，此外并无建树。我想，“三圈”（Tree Zones）的概念更接近于传统的中国人的看法，中国是世界的中心，周围民族要吸收中国的文化，逐渐被汉化。传统的中国不懂得“民族、国家、国际”这些概念。西方学者能意识到这一点是好现象。至于“内忧”、“外患”的关系，如果我们讲内忧外患，似乎暗示着内忧是外患的根源，而《中国世界秩序》一书中更强调外患是内忧的祸首。我觉得在分析中国内部秩序时，应同时考虑一下外部秩序。而内忧外患只是在一定的条件下可以作为公式。还有另外一种观点。文化人类学家巴菲尔德（T. Barfeld）研究游牧民族的文化之后，他认为“强有力的游牧帝国的兴亡与汉族在中国的王朝的兴亡是同步的。汉帝国与匈奴帝国在十年内相继出现，而同样突厥帝国的兴起也恰恰与隋唐王朝的重新统一中国前后发生在几十年间。”⑨从不同的

角度来观察，我们可以得出不同的结论。这些结论彼此互有联系，但强调点不同而已。

费氏的另一部"经典"著作是《美国与中国》。这是他出版的第一部书（1948），已经过4版。在这本书中，他概括了中国社会的性质，儒家模式，政治上的传统与现状。他对中国现代一些现象与传统的社会概念进行了比较，目的在于了解中国以供美国制定政策。他将美对华政策分为几个阶段：从"英国政策中个别美国人的参与"到"与其他欧洲列强分享特权中我也参加一分"政策，从"门户开放"到"与国民党的特殊关系"。他指出，从1874到1949中美关系中，中国经常是弱的一方，是美国利益与慈善事业的接受者。他对中国怀有同情心，他说："这不是一种平等关系，无怪乎我们欣赏它。"他对中国是钦佩的，他看到"中国人民的再生能力会变得比我们的要伟大得多。"他想通过理解双方之间差异的根源来改善美中关系。

《贸易与外交》一书谈论条约港口开放时期为1842至1854，徐氏（Immanuel Hsu）的《中国进入民族大家庭》一书，成为1858—1880这一时期最好的中国外交史书。当时有个说法"传统中的变化"，而徐氏在书的最后的一章中指出"变化中的传统作法"。在儒家社会，每个人都有一个被指定的地位来作为他与其他人关系的根据，而国家也是这样。在国际的(Internaticnal)社会中，中国毫不犹疑地自认为是家长的角色。在1960年，当共产党中国成为东亚强有力的国家时，徐氏怀疑过去的天下与朝贡观点在现代中国又有复苏。⑩科恩（P.A.Coh en）"清代中国：与西方的接触"（克劳利J.B.Crowley主编《现代东亚》，1970）对于研究1850—1900年间的外交史同样有用。

福伊沃克尔（A.Feuerwerker）《廿世纪早期外国在中国的设施》，时间从1912至1949，原是为《剑桥中国史》第12—13卷的一部分而作。他所写的都是民国初期具体出现在中国的传教士、官员、领事、旅行家和外国机构。他总体评价了经济上的效果，认为1910至1920这10年外国帝国主义对中国的影响达到最高点。外国经济渗透的意义在于它与外国在中国的设施是连成整体的：对中国主权的侵犯。他不同意将外国帝国主义在中国的主要面目说成是经济侵略的观点。他认为帝国主义提高了中国人的民族意识，这点不仅要从外国的机构、制度来理解，也包括中国人自己对这些制度的理解与掌握。在这些年代里中国知识分子与之搏斗的西方思想，主要不是来自居住在中国的外国人，而是来自原始的和翻译的文献。他评论说，"个别地或总体地讲，在政治与经济事务上，列强的外交代表们在影响和控制中国中央和地方政府所作出的决定和行动上，可能远比他们所想象的要无力得多。"⑪随着对问题研究的深入，他意识到西方影响的局限性。

从中国方面的研究来讲，斯威舍（E.Swisher）的《中国对美夷务的处理》一书，1951年出版，主要是中国官方文件集《筹办夷务始末》的部分选译。在"前言"中，作者详细讨论了这一系列文件是如何产生的，紧接着是关于历史背景的"简介"部分。本书集中翻译了1841—61年20年间中国与美外交关系的546件文件，为西方学者了解中国的态度提供了方便的原始材料。

很快，邓嗣禹（1906—1989）和费正清发表了《中国对西方的反响》一书。他们力图显示出"中国传统的意识与外国对中国的影响在清代社会中到底是如何相互作用的，"作一番"心理—意识形态方面的探索。"⑫他们对重要的第一手资料进行了认真的翻译，每一主题之前都有一个明了的简介，并在适当的地方加有简要的评语。这些文件是中国的名流所执笔，他们关心祖国的命运，承担起改进形势的重任。本书另有一副册是专门为中国学专家准

备的，题为《中国对西方的反响研究参考指南》，包括注，对材料出处的讨论，完备的书目，与中国专有名词表。这项出色的工作对于要求作细致准确的研究是很有意义的。与莫氏的《中华帝国的国际关系》一样，它珍视文献史料的价值，并表现出较高的史识。在浩如烟海的文件中爬梳考证，这本书选录的材料是丰富翔实的。

此外，《中国人眼中的鸦片战争》（伦敦，1956）由英国的汉学家沃利（A.Waley，1889—1966）完成。这本名著的翻译是中国人在鸦片战争中的日记。如果作为心理方面的探索，日记大概更可以展现出这些名流们心底的忧虑与担心。张新宝（Chaug Hsin—pao）的《林大人与鸦片战争》（哈佛大学出版社，1964）对于林在鸦片战争中的活动作了较为公正的评价。

为处理与西方列强的关系，总理衙门作为内阁下的一个特别机构，而于1861年产生。这个机构的背景对于中国对外关系的各种角度的研究来说都是最基本的。有两本关于总理衙门的书，但从不同的方面作了探讨。蒙思明的《总理衙门及其组织与功能》（哈佛大学出版社，1962；是作者1949年的毕业论文）对这个新出现的机构的建立、组织、法律上的地位及实际上的作用，它的衰弱以及1901被外务部所取代，进行了事实上的叙述。正高坂野（Masa-aka bann）的《中国与西方，1858—1861：总理衙门的起源》（哈佛大学出版社，1964）则讨论了当时北京各政治派别，有助于了解幕后发生的一些事情。

对于中西方之间中国方面媒介的研究

在中国人当中，知识分子总是最先觉醒，他们对当前局势和新思想都很敏感，渴望为祖国作出自己的贡献。他们所写的书、笔记使研究工作没有实地考察也成为可能。通过这一个个经历过这段历史时期的知识分子来研究中国的对外关系也是一条可行之路。自本世纪40年代以来，出版了好几本关于知识分子的书，包括传记等，为我们提供了生动的形象。

我觉得蒋梦麟的自传很有意思，蒋氏（1886—1964）曾在私塾就读，并参加科举考试成为一名秀才。他生长在杭州地区，在早年就接触到西方思想。他上了杭州一所西式学堂，以后又到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当过杜威（John Dewey）的学生。他的经历给了他一些见识。他认为外国人以半神半鬼的面目出现。而西方文明在不同时期被不同的集团看成或是神或是鬼。问题出在这位神的强大正是因为她不时地显出鬼相，而这个鬼的有力也恰恰在于它能够变得神圣。从条约港口的开放直到甲午战争之后，中国一直在抵制西方影响。因为在历史上异国文明传播到中国，中国花了几百年的时间来消化，而西方文明以海涛凶猛之势来到中国海岸。这就像把好几天的食物当成一顿饭来吃，自然中国舒服不了，不要说不能忍受的消化不良了。中国被迫上了手术台，操作者是西方大夫，即八国联军。为此，中国有一笔可观的账单—450万两白银要付，而且在手术中几乎丧生。蒋氏意识到西方列强的炮舰政策所带来的不仅是工业制品与鸦片烟，而且随之而来的也有一些“健康的种子”，这在当时是看不出的，但酝酿多年之后对中国将是有益的——这就是历史的讽刺之一。⑬

梁启超（1873—1929）是一个引人注目的中国知识分子。50年代，美国学者中有一场关于《梁启超与现代中国思想》的争论。分歧点在于作者如何对待梁氏。作者利文森（J.-R.Levenson，1920—69）认为梁氏在19世纪最后10年中已经超出了正统的儒家。梁氏认识到孔子或者主宰这个过程或者被拉倒下来。利氏提出梁氏的思想是矛盾的：对于传统，他在

理智上疏远它而在感情上却与它连在一起。”⑭郝章（Hao Chaug, b.1934）持不同观点，他发表了《梁启超与中国传统的知识界》（哈佛大学出版社，1971）。这两本书的书名就显示了两位作者所强调的分歧。科恩（P.A.Cohen）作了如下评论：利氏对于中国近代知识界“问题”的整个感觉都是围绕着西方的冲击，这个冲击所带来的各种问题，以及由此而发生的中国方面的连锁反应，正是从这样的角度出发，利氏写了《梁启超》。相反，郝氏认为在1890以前，西方对于中国知识界的影响在总的来讲是相当肤浅的，他所塑造的梁氏不仅仅是在对西方的反应，而且对一个广泛复杂，其中又充满各种相互竞争的流派的中国知识界。⑮或许可以说梁氏表现的是中国传统的以自我为中心的思想及其当代的民族主义思想的继承性。

施瓦茨（B.I.Schwartz, b.1916）关于严复（1853—1921）的著作对由以中国知识分子为代表的传统与现代因素之间的微妙关系作了较为深入的研究。正如蒋梦麟形容他自己所讲的那样：“我总是用中国的尺子来衡量欧美的事物……一个中国学生只有通过他对自身文化的知识来学习西方文明。”⑯要理解从西方学到的东西，严复总是将它们与中国传统的东西相比较。施氏分析了严复调和主义的哲学，说：“如果说关于赫胥黎（Huxley）、密勒（Mill）和孟德斯鸠（Montesauiell）的学说包含着对于老子、庄子的赞美材料，对老子模糊的评论则包含着严复对达尔文（Darwein)与斯宾塞尔（Spencer）毫不模棱两可的肯定。”⑰严复是著名的翻译家，他翻译了很多有影响的西方思想的著作。当时他对中国有着不同凡响的影响，可能也正是由于他所翻译的方法使得西方思想能为部分中国的知识分子所接受。

梁漱溟（1983—1990）是另外一种知识分子典型。除了30年代他领导的农村建设，他也因抵制西方思想，系统地捍卫儒家思想而著名。阿理托（C.S.Alitto）将梁氏写成“最后的儒家”。他研究了大量的中文材料，其中大多数为第一手材料，他还亲自采访梁氏。他写梁氏具有“深入到骨髓的中国人本性（bone—deep Chineseness）”。梁氏坚持认为中国文化从历史来讲是独一无二的，她比周围任何其他文化都保留得长，传播得广，同化了更多的人们，甚至为较多的邻国文化定型化。⑱他相信儒教不仅不会与中国的现代化不相适应，而且是现代化的唯一基础。从阿氏的分析中，读者还可以开始感觉到梁氏对于欧洲功利主义的攻击也是全球性的批判现代思潮的一个组成部分，如法国、德国的活力论(Vitalism)与制度论（Institutionism）。⑲而阿氏选择了一位对西方文明持否定态度的知识分子来写，他的书告诉人们中国文化的另一个侧面。

至于学生们，邓嗣禹和费正清认为，在本世纪初出国留学是受到尊敬的。有一个时期留日学生以成千上万计，但只有几百人留学到欧美，其中一部分人受到相对高质量的教育，他们一回国即成为教师或律师，邓、费二氏认为正由于这种给有前途的官员阶层以现代教育，王朝培养了自己的死刑判决人、掘墓人与埋葬人。⑳然而，大多数从西方归来的学生却如陈氏(Jerome Chen)所形容的那样是“迷茫与矛盾的”。由于他们既没有学透东方的东西也没有真正懂得西方，由他们介绍到中国来的西方著作简直太少了，为中国做出的贡献也太可怜了。他们羡慕西方，西方化的思想方法使得他们对中国社会、中国文化进行无知的批判。㉑的确，我们都看得见文化大革命之后在学生中间进发出来的对中国文化无知的批判而在文革初期的红卫兵当中却有一种潮流将中国作为世界革命的中心。

对于海外华人是否对中国的文化上的现代化做出了不可忽视的贡献这个问题，陈氏总结

说，这方面的材料太少了，而仅有的一点点材料并没有表明他们的贡献。他们所做的只是带回一些实际的物品和断断续续的信息。唐人街在参与中国政治方面往往是保守、迟疑的，只有在中国与日本作战时例外。大多数侨民总是支持中国的当权者，无论是清政府还是共和国。是国民党政府第一个制定了鼓励华侨与美国当局合作的政策，并使之与美国生活相结合，同时又使之加强与中国的联系，以便改进他们本身的地位。事实上，这些华侨捐献的钱财比中国政府为他们所做的要多。例如，到1936年他们弥补了中国对外贸易97.6%的赤字。在20、30年代，他们还开始在中国民航、银行、铁路和轻工业方面进行投资。㉒陈氏是一名律师，也许他的评论是公正的，但他的书不是历史，没有注脚说明出处，仅有一个经过选择的书目表。

如何看待商业和工业的发展研究方面，刘广京通过考察条约港口的商行而做了开路工作。他的书《1862—1874英美轮船在中国的竞争》（哈佛大学出版社，1962）涉及的不仅有西方商人，而且包括他们与中国人的交涉，特别是那些在中国企业中他们的对手，那些与西方小企业竞争的官员与商人。

买办在东西方之间起了桥梁的作用。郝严平（yen-pjng，Hao）在社会经济学领域中做了进一步探讨，出版了《19世纪中国的买办》一书。郝氏开始的主导思想是“中国近代史在许多方面都是对西方冲击的反响的过程。”买办是东、西两个世界的媒介人，在现代中国经济的成长，社会的变化和总的同化中起了战略上的重要作用。买办似乎对儒家的教诲最少注意。在现代中国强调商业与工业的重要性，并以工、商业与军事设施以及儒家秩序相抗衡的人当中，买办也是最早的人之一。政治上，买办常在国家一级的角色中起作用，因为他们懂得洋泾浜英语，对西方也有一点了解。尽管有时买办将其利益与外国人联系在一起，但他们对外国帝国主义也往往是最敏感的。买办引起郝氏的注意，因为他认为在19世纪中国经济中外国贸易似乎是最重要的不稳定因素。经过细致的研究，他也注意到人们认为买办是与儒家关系最少而与外国联系最多，仍然受到传统的价值观念与制度的影响，为数不算很少的买办从政府那里花钱捐了生员品级而变为贡生，㉓从而士大夫阶层的组成也起了变化。顺便说一句，中国的士大夫一官僚阶层也开始了商业上的冒险，不少人变成一种新型的企业家㉔

以中国为基点的探索

关于美国研究中国的学术历史，我认为科恩的《在中国发现历史》一书最有启发性。科氏对“冲突—反响”的模式（tmpact-response pattern），“传统—当代”两级（tradition-modernity polarity）以及帝国主义论（imperialism perspeetive）颇不以为然。这几种议论都与中国的对外关系有关，或者在政治、文化，或者在经济方面。科氏是一个汉学家，他是50年代哈佛大学的博士生。他是“哈佛派”的内中人，亲身经历过他所批判的那些潮流，当他将那些理论与当时美国的局势联系起来分析时，人们可以感觉到他的意见并不肤浅而是有见地的。

关于“冲击—反响”模式，邓嗣禹与费正清在书的“导言”部分已经说明《中国对于西方的反响》这一书名更具有比喻性而非科学性。西方的影响与冲击仅仅是在中国场面上众多因素中之一。对西方的反响非得从中国整个历史来认识而不可分开。㉕我觉得这些话无懈可击。至于如何理解“反响”一词，不同的人可以有不同的理解。对于我来讲，他们提出

“反响”似乎是将立足点从外国方面移到中国方面来，中国一句成语“对牛弹琴”经常用来嘲笑听众方面，但它也可以说那位弹琴者演奏的不高明。同样，“反响”从两个方面来讲，不仅仅用于反面的意思。“反响”也可以变为主动，关键在于它的潜在力量。一根火柴对于火药的反响可以成为爆炸。科恩（W.I.Cohen）写了一本书叫《美国对中国的反响》（John Wiley Sons出版社，1971），解释美国对华政策的制定。

另一个理由是文化上的接触是相互交流，要起作用的。近来文化人类学的理论强调分析在社会与政治关系结构发展的变化，并非纯粹是内部土生土长的，而往往是与其它社会相互作用的结果。例如，尽管游牧民族并没有“借”国家机构，但这种国家机构在游牧民族中产生是由于游牧民族与周边国家发生关系的结果。㉖是中国研究已超越了文化间相互作用的阶段，还是中国社会的独特之处即单向影响相邻社会而不受外界影响呢？

说到中国的外交关系，西方的影响是不寻常的，甚至连中国作为一个民族对中国人来讲都是一个新概念。我同意费正清的说法：传统的中国秩序很难称作国际的，因为参与者并没有相当于西方“民族”或“主权”的概念，不懂得各国具有同等主权的国家平等。㉗巴尼特（S.W.Barnett）研究了在中国的传教士。她承认与西方的接触使得中国知识分子理解了民族的不同。她认为唯一最有意义的概念上的变化（至少是调整）便是对于民族／国家形象的意识，她也注意到中国由“中央王朝”到“民族／国家”的这一转变并不简单，在某些方面由于种种原因这个转变还不完全。㉘

我想科恩的目的是对于人们过分强调西方所扮演的角色，只看见西方的作用而忽视了中国本身这个主体的现象进行纠偏。当科氏总结“19世纪中国的改革”研讨会时讲，没有一个人准备争辩西方在当时对中国改革思想与行动的定型方面没有起重要作用。但是有一种对于讲改革仅是中西关系的一个分支的逆反心理。学者们强烈感到需要从中国的角度重新描写整个改革过程，以至对19世纪中国整个历史的重新观察评论。㉙这些话很有道理。

这种想法在70年代就已经出现。孔菲立（P.A.Kuhn）做了艰苦细致的研究之后，提出这样一个问题：“西方所冲击的不只是一个正在衰亡的王朝，而是一个正在衰落的文明”的提法是否正确？㉚他不仅站在窗子外面向里看而跨过门槛进到屋子里面，这样展现出来的画面就带有不同的色彩了。由此他将重点放到了对内部原因的追究，并没有过多地注意国际关系。无论从地理，还是从社会经济的角度，他都接触到中国的内部。这样的工作可以看作是将中国研究进一步推向到基层方面。

魏克曼（F.Wakeman，Jr。）《大门口的陌生人》一书所作的探讨即是在省一级的水平。他认识到帝国已分裂到以区域为单元了，㉛他试图对鸦片战争给予广东省的影响做出估价，研究了各种地方组织。这本书于1966年出版，当时很少见，因为70年代以前美国对中国的研究主要集中在对中央政府以及强有力的督、抚、或知识分子的研究，㉜注意的都是高层次，而魏氏深入到中国社会的基层。70年代以后越来越多的著作是朝着这个方向了。可以理解对于外国人不同的集团、不同的个人有着不同的感受、不同的态度。如果我们比较一下鲁迅的小说与宁老太太的故事（普鲁伊特，IdaPruitt，《韩士女儿·一个中国工人的自传》，耶鲁大学出版社，1945），我们便会深切地感受到其中的差异。在这些方面当然大有文章可作。要研究中国，要了解不同层次，以及不同层次间的相异和相通之处。

对美国学者研究“中国与外部世界”这个题目的情况草草了解一下之后，我还是有了一

点印象。费正清曾说欧洲的汉学家与中美学者的合作不同。他们不在委员会、小组或梯队中进行。各课题由主要教授来领衔，他们的座椅是个人的，几乎是封建式的，通常有一批小人物来协助工作。[33]美国学者对中国的研究的这种合作不仅限于一个具体的项目，而且可以看作一个其中有各种不同意见的整体，相互有联系，有自由，生动而又有进展。第一步当然是搜集材料，有识别地记录历史事件，然后总结一些一般的模式，解决一些问题，更广泛深入了解中国，然后对概括提出疑问。开始，大多数记录都是由传教士、外交官做的，这些人有机会到中国来，中国给他们留下很强烈的印象，使得他们拿起笔来写中国。这些人的目标是完成他们自己的来华使命，更好地了解他们自己，而不是了解中国。以后，中国研究逐渐建立起来，受到训练的研究人员带着特定的课题进行调查，他们研究中国的目的明确，为此而搜集资料。我想，先前的基础工作和当前的倾向都是不可缺少的，那些研究先驱者们尽了最大努力达到所能达到的地步，他们对材料进行了认真的研究。当进行外交关系的研究时，他们深切感觉到文化上的明显差距。当进行制度史的研究时，他们看到了中国制度方面的急剧变化。若在沿海地带，无论是在海上还是海岸，他们体验到了来自西方的洪流与海浪。至于说近来的倾向，我看有点像一种“逆反”心理。看待中国仅是相对来说的一个整体，这就走了一大步（中国也花了一些时间才分辨出佛朗机与法兰西，英吉利与英格兰）。当各种差异从纵向与横向都显示出来时，美国的中国研究就会变得更有声有色、更接近于实际。先前存在过的有影响的结论或有不足之处，但不能简单地就给它否定掉。问题在于什么范围内到什么程度这个理论在起作用，要避免单一思维，而要多方面的观察才是。

如前所述，这是我对半个世纪以来美国学者研究“中国与外部世界”这一课题的初步粗浅综述，很可能有不正确或失实之处，甚至挂一漏万，以偏概全，均在所难免，统希专家学者们多加指教。

---

①费正清著《中国边界·五十年回忆录》（纽约，1982），第21-22页。

②③莫尔斯著《中华帝国的国际关系》（Longmans，110-1918），卷2，Ⅻ；Ⅴ-Ⅵ

④威尔伯（C.M.Wilbur）著《费正清五十年回忆录》（《中国季刊》1982年第92期）第714页。

⑤赖特（S.F.Wright）著《哈特与中国海关》（Mullan，1950）及费氏《海关》1868-190。

⑥费正清著《中国的国际秩序·传统中国的外国关系》（哈佛大学出版社，1968），第23-33，462-468。

⑦费正清著《在中国沿海的贸易与外交，1842-1854条约港口的开放》（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69），Ⅸ。

⑧例如，中亚两个专制主与明朝的关系；以及辽、金两朝与宋朝的关系，参费赖尔（Fletcher）与施瓦茨（Schwartz）在1968年费氏书中的文章，第209，280页。

⑨巴菲尔德，《危险的边疆·游牧帝国与中国》（Basil Blackwell，1989），第9页。

⑩徐氏《中国进入民族大家庭·外交方面》（哈佛大学出版社，1960），第3-4，210页。

⑪福伊沃克尔著《二十世纪早期在中国的外国设施》（密歇根大学出版社，1976），卷八，第110-111页。

⑫邓嗣禹、费正清合著《中国对西方的反响》，哈佛大学出版社，1982，参《档案资料探索》一节。

⑬⑯蒋梦麟著《来自西方的浪潮：一个中国人的自传》（耶鲁大学出版社，1947），第5、43-44，237、241页；第75页。

⑭利文森著《梁启超与现代中国思想》（哈佛大学出版社，1953），第218、219页。

⑮㉙㉜科恩著《在中国发现历史·对近代中国过去的美国历史论著》（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84），第

74、75 .156页；第172页。
⑰施瓦茨著《财富和权力的探索·严复与西方》（哈佛大学出版社，1965），第198页。
⑱阿理托著《最后的儒家·梁漱溟与中国现代化的困境》（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86），第177页。
⑲㉛魏克曼（F.Wakeman）著《大门口的陌生人·1839-1861，中国南方的社会混乱》（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66），第10页；第3页。
⑳㉔㉕前引邓嗣禹书，第196、206页；212页；5页。
㉑㉒陈氏著《中国与西方·1815-1937，社会与文化》（印第安纳大学出版社，1979），第204页；第261-262页。
㉓郝严平著《19世纪中的中国买办·东西方的桥梁》（哈佛大学出版社，1970），第1、207、211、217-221页。
㉖巴菲尔德《游牧帝国与中国》第2、7页。
㉗费正清著《传统中国的对外关系》（哈佛大学出版社，1968），第5页。
㉘巴尼特著《国家形象·传教士与清末维新的某些概念成分》（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76），第160-169页。
㉚孔菲立著《1796-1864，清末中国的反抗运动及其仇敌·军国主义与社会结构》（哈佛大学出版社，1970），第5-6页。
㉝据丹麦学者李来福（Leif Littrup）最近告我，如今欧洲学者的研究有着比美国更大的自由。

（上接第72页）
⑫杨天石《康有为谋围颐和园捕杀西太后确证》，《光明日报》 1985年9月4日。
⑬《清议报》第二十册，光绪二十五年六月初一日。
⑮严中平：《中国近代经济史统计资料选辑》，第93页。
⑯⑰《东方杂志》，光绪三十三年载；第4卷，第11期。
⑱《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1卷上册第53、58、67、92页。
⑲邹容：《革命军》。
⑳陈天华：《猛回头》。
㉑章炳麟：《革命军序》，《驳康有为论革命书》。
㉒孙中山：《在东京〈民报〉创刊周年庆祝大会的演说》，《孙中山全集》中华书局1981年版第1卷第324，325页。